

## 关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 2025 年 3 月 21 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指数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相应修订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内容。本次调整后，基金管理人旗下全部指数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均由基金管理人承担。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涉及指数许可使用费调整的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1	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添富中证 800ETF	515800
2	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证医药卫生 ETF	159929
3	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证能源 ETF	159930
4	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证金融地产 ETF	159931
5	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动态策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沪深 300 安中指数	000368
6	汇添富恒生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汇添富恒生指数（QDII-LOF）	164705
7	汇添富中证精准医疗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精准医疗指数（LOF）	501005
8	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上海国企 ETF	510810
9	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LOF）	501009
10	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LOF）	501007
11	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LOF）	501030
12	汇添富中证 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 500 指数（LOF）	501036
13	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LOF）	501043
14	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LOF）	501057
15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银行 ETF	512820
16	汇添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债 1-3 年国开债	007097
17	汇添富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债 1-3 年农发债	007289
18	中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添富中证长三角 ETF	512650
19	汇添富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添富中证国企一带一路 ETF	515990
20	汇添富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添富沪深 300ETF	515310
21	汇添富中债 7-10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债 7-10 年国开债	008054

22	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沪深 300 指数增强	005530
23	汇添富沪深 300 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沪深 300 基本面增强指数	010854
24	汇添富中证 500 基本面增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证 500 基本面增强指数	012498
25	深证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深证 300ETF	159912
26	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 ETF	159928

## 二、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述调整情况修订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费用与税收”等章节中的有关内容，并将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各基金的托管协议（如涉及）、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 2025 年 3 月 21 日起生效，修订后的法律文件将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http://www.99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可登录查阅。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http://www.99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